

## 檢察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修正總說明

檢察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（以下簡稱本基準表）係規範法務部所屬各級檢察機關主管業務歸檔管理之檔案，自 94 年 4 月 1 日函頒施行。

為配合檔案法之修正，以及本局 99 年 12 月 20 日函頒修正機關檔案管理作業手冊第 3 章，於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增加「清理處置」欄位，俾因應未來檔案清理分級授權之規劃方向，爰增列本基準表之「清理處置」欄位，並酌修適用對象、部分項目名稱、內容描述及保存年限等，以符實務需要。茲將本次修正重點摘述如下：

- 一、增列適用對象：本基準表原僅適用法務部所屬各級檢察機關，本次修正增列國防部所屬各級軍事檢察機關亦屬適用範圍。
- 二、修正部分項目名稱：配合刑事補償法之修正，修正項目編號 090111 名稱為「刑事補償」；另酌修項目編號 090104、090112、090118、090206 等項目名稱，以符實務需求。
- 三、增列及調整部分項目：
  - （一）項目編號 090103「緩起訴處分」配合刑事訴訟法規定，刪除子項目 1，子項目 2 內容描述併同修正。
  - （二）增列項目編號 090105-4「有關檢舉、查獲毒品案件獎金之核發；檢舉賄選獎金之審核、撥付等事宜相關文件」、090106-1(2)「有關相驗無名屍無他殺嫌疑暫行簽結案件」、090108「囑託代辦」、090119「保護管束」、090120「聲請減刑」等。

- (三) 配合實務需要，原項目編號 090108 整併至 090107，改列為子項目 4。
- (四) 原項目編號 090116「二審審核相驗」併入 090106「相驗」；整併原項目編號 090112「一審蒞庭」及 090113「二審蒞庭」為 090112「蒞庭」；餘配合調整項目編號。
- (五) 原項目編號 090120「偵查尾卷」併入 090118「尾卷」，並增列子項目「非常上訴尾卷」；原項目編號 090120 改為「聲請減刑」。

四、增列「清理處置」欄位：其內涵包括「機關永久保存」、「依規定程序銷毀」及「屆期後鑑定」等 3 種情形，分述如下：

- (一) 項目編號 090105-4「有關檢舉、查獲毒品案件獎金之核發；檢舉賄選獎金之審核、撥付等事宜相關文件」，090111「刑事補償」，090116-2、090116-3 非屬判決死刑確定之「其他提起非常上訴」及「駁回聲請案卷」，090208-2「檢察官、檢察事務官、書記官辦案進行簿」，其清理處置列為「屆期後鑑定」。
- (二) 項目編號 090203 子項目 1 檢察官（長）等會議，子項目 2 肅貪等犯罪防制與查緝及檢調等業務聯繫會議，為區隔會議主政與收受之不同清理處置，均於備註說明屬會議召集機關者，會議資料及相關公文之清理處置列為「屆期後鑑定」。
- (三) 其餘項目之清理處置，依其永久或定期保存之別，分列為「機關永久保存」或「依規定程序銷毀」。

## 五、修正保存年限：

- (一) 項目編號 090104「免刑、無罪、免訴、不受理、不起訴處分」之子項目 3，原定保存年限（7 年）所依據之法令業停止適用，爰參照相關案情與機關檔案保存年限及銷毀辦法第 4 條規定，調降保存年限為 5 年。
- (二) 項目編號 090112「蒞庭」整併一審及二審蒞庭案卷，區分為「判決有罪及諭知免刑、無罪、免訴、不受理判決案卷」、「二、三審發交執行、發回更審案卷」2 個子項目，分別賦予 3 年、10 年之保存年限。
- (三) 項目編號 090201「法警業務」配合內容描述文字增修，原保存年限 3 年調高為 10 年。